

ICS 67.080.20
B 31

NY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744—2012
代替 NY/T 744—2003

绿色食品 葱蒜类蔬菜

Green food—Alliaceus vegetables

2012-12-07 发布

2013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NY/T 744—2003《绿色食品 葱蒜类蔬菜》。与 NY/T 744—2003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删除对营养指标的要求;
- 删除了氟和亚硝酸盐两项卫生指标;
- 更换了乙酰甲胺磷、敌敌畏、乐果、毒死蜱、氯氰菊酯、氰戊菊酯、溴氰菊酯、百菌清和多菌灵的检测方法;
- 增加了三唑磷、腐霉利、吡虫啉、氯氟氰菊酯、氟虫腈五项卫生指标;
- 增加附录 A。

本标准由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:农业部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(郑州)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贾斌、冯书惠、余大杰、张玲、张军锋、王建、陈丛梅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NY/T 744—2003。

绿色食品 葱蒜类蔬菜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绿色食品葱蒜类蔬菜的技术要求、检验规则、标志和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本标准适用于绿色食品葱蒜类蔬菜,包括大蒜、洋葱、大葱、香葱、胡葱、韭菜、薹、大头蒜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5009.12 食品中铅的测定

GB/T 5009.15 食品中镉的测定

GB/T 8855 新鲜水果和蔬菜 取样方法

NY/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技术条件

NY/T 658 绿色食品 包装通用准则

NY/T 761 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、有机氯、拟除虫菊酯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

NY/T 1055 绿色食品 产品检验规则

NY/T 1056 绿色食品 贮藏运输准则

NY/T 1275 蔬菜、水果中吡虫啉残留量的测定

NY/T 1680 蔬菜、水果中多菌灵等4种苯并咪唑类农药残留量的测定

中国绿色食品商标标志设计使用规范手册

3 技术要求

3.1 产地环境

产地环境条件应符合 NY/T 391 的要求。

3.2 感官要求

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绿色食品葱蒜类蔬菜感官指标

| 品 质 | 检验方法 |
|---|--|
| 同一品种或相似品种,成熟适度,色泽正,新鲜、洁净;无腐烂、畸形、异味、发芽、抽薹、散瓣、冷害、冻害、病虫害及机械伤 | 品种特征、清洁、腐烂、畸形、开裂、黄叶、抽薹、冷害、冻害、病虫害及机械伤害等外观特征用目测法鉴定; 病虫害症状不明显而有怀疑者,应用刀剖开检测; 异味用嗅的方法鉴定 |

3.3 卫生指标

污染物、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,同时符合表 2 中的规定。

表 2 绿色食品葱蒜类蔬菜卫生指标

单位为毫克每千克

| 序号 | 项 目 | 限 量 | 检测方法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| 敌敌畏(dichlorvos) | ≤0.1 | NY/T 761 |
| 2 | 氰氟菊酯(cypermethrin) | ≤0.2 | NY/T 761 |